

战略采购框架合同

买受人: 碧桂园控股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: 甲方)

地址: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 105 国道钟林收费站路段碧桂园

电话: 传真:

设备生产商: 广东美的厨卫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: 乙方)

地址: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广教社区居民委员会广乐路 68 号 1 号厂房三楼

电话: 传真:

出卖人: 佛山市亨荣电器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: 丙方)

地址: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东风路五巷 3 号之二 201 室

电话: 传真: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,为有效控制采购成本,谋求甲乙丙三方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,在平等、自愿的基础上,经三方协商,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,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合同有效期: 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。

二、合同采购商品: 美的电热水器、燃气热水器、净水机、饮水机等系列水产品。

三、采购的流程:

1、本合同有效期内,甲方依照本合同约定的通知方式向丙方发出采购通知单或订单,丙方在收到甲方采购通知单或订单后,应根据甲方拟采购货物,提供包含货物详细报价信息的报价单,并签章确认后交由甲方最终书面确认。

2、甲方向丙方发出采购通知单或订单为要约邀请。

3、每次采购货物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含税单价、交货日期及交货地点等内容均以甲方最终确认的报价单为准。

4、“含税单价”是指实际交易用于结算计价的单价,含税单价已包括设备价、运输费、安装费(包含吊装、搭棚费)、包装费、劳务费、保险、利润、税金、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、责任等各项费用。

2、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，应自变更之日起三日内，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；否则，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。

十三、 保密

1、甲乙丙三方保证对从对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（技术信息、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）予以保密。未经该商业秘密的原提供方同意，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。但法律、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。保密期限为本合同有效期内及本合同有效期满之日起两年。

2、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，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。

十四、争议解决方式

- 1、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，三方应协商解决；
- 2、协商解决不成的，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。

十五、合同的生效

- 1、本合同一式叁份，甲、乙、丙三方执一份，经三方代表签名盖章后生效。
- 2、经三方确认的订单、报价单等往来文件，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甲 方：碧桂园控股有限公司

乙 方：广东美的厨卫电器制造有限公司

盖 章：*For and on behalf of*
Country Garde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
碧桂园控股有限公司

盖 章：

代表签名：张招
Authorized Signatory

代表签名：吕鹏

签订日期：二〇一一年二月一日

签订日期：二〇一八年一月二日

丙 方：佛山市亨荣电器有限公司

盖 章：

代表签名：

签订日期：二〇一 年 月 日